

济源市财政金融局办事指南

设立典当行分支机构审批

一、项目概述

事项名称：设立典当行分支机构审批

事项类型：行政许可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

现承诺时限：1个工作日

办理部门：济源市民之家综合窗口

办理地点：济源市黄河大道第二行政区1号楼D区二楼

济源示范区沁园黄河大道98号

联系电话：6833866

监督电话：0391-6835509，0391-6633439

在线申报、在线查询、结果公示：<http://jy.hnzwfw.gov.cn/>

二、相关依据

（一）《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2005年第8号）。

（二）《典当行业监管规定》（商流通发〔2012〕423号）。

（三）《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典当行设立变更和退出三项审批制度的通知》（豫金发〔2020〕3号）。

（四）《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三、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材料必要性	材料类型	填报须知或受理标准
1	总公司关于设立分公司的申请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电子	1. 载明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住所、负责人、营运资金数额等。 2. 信息真实有效。
2	总公司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电子	1. 全体股东签名、盖章。 2. 决议内容与申请、章程、出资协议中相关的内容一致。
3	总公司最近2年的财务会计报告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电子	具有法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 1. 有2名注册会计师签章。 2. 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会计报表附注及附属明细表”
4	拟任典当行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简历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电子	典当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个人身份证复印件，且不得有下列情形： 1. 有犯罪记录。 2. 担任因经营不善破产清算或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个人责任。 3.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4.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被有关部门联合惩戒。
5	典当行基本情况和合规经营承诺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电子	1. 股东（盖章），拟任法定代表人（签名和按指印）。 2. 内容至少包括，公司名称、住所、注册资本、股东及股权比例、拟任董事长、拟任监事长、拟任总经理人选，承诺申报材料真实合法、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从事非法金融活动，保证入股资金来源合法，不以他人资金入股。

四、办事流程

1. 申请人到市民之家综合窗口提交申请材料，材料齐全者予以受理，不齐全者一次性告知应补齐的资料；
2. 现场勘验，并形成书面意见；
3. 作出许可决定。

五、收费依据

无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备注

无